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及经验，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李丹云、武亚军及非独立董事严文芹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李丹云担任。原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徐坚在报告期内已离任，武亚军于2021年6月起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及专业审计、会计知识，在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等方面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意见，在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1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1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1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一）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审计单位，其工作认真，工作成果客观、公正，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

（二）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的年度工作报告，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内部审计，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的、完整的和准确的，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充分有效的沟通，我们在认真听取了各方的诉求意见后，积极协调各方工作，提高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效率，保证审计工作能够按时、按计划推进并顺利完成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

员会的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交办的各项工作。

2022年，我们将继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进一步加强公司外部审计、内部审计、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提高专业水平与决策能力，更好地完成公司及董事会的各项委托，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益。

特此报告。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年3月30日